

澳門城市大學關於鼓勵學生 參加各類競賽活動得獎者的獎勵辦法

第一章 總則

第一條 為支持學生積極參與國內外的各級、各類競賽活動，促進學生全面發展，鼓勵學生為大學爭取更多榮譽，特制定本辦法。

第二條 本辦法適用於我校學生以團體或個人身份，代表大學參加的國內外學術、科技、文化、藝術（設計）、體育等各類競賽活動。

第三條 凡代表大學參加各類競賽，須於參與競賽前 30 天向澳門城市大學學生事務處提交文件（詳見附件三），備案後方能參賽，如最終獲獎，將根據本獎勵辦法進行評定。

第四條 團體及個人項目界定需依據各比賽規章而定。如團體參與比賽中與非本校學生參與，獲獎後的獎金將由校方進行評定。

第二章 設立專項獎勵

第五條 大學設立專項經費，用於資助本校學生參加國內外學術、科技、文化、藝術（設計）、體育等各類競賽活動獲獎獎勵。

第三章 獎勵辦法

第六條 大學對競賽活動實行分類獎勵（詳見附件一）。學生事務處將以競賽主辦單位、主辦單位頒發的證書以及相關條件為依據評定獲獎級別。「國際比賽」是指國際機構或國際學術團體、行業協會等主辦的世界性、區域性比賽。實際參賽對象，須有 8 個國家（含）以上，且參賽團體賽須達 32 隊（含）以上、個人賽須達 64 位（含）以上；「全國比賽」是指國家政府機構或學術團體、國家級行業協會等主辦的比賽。實際參賽對象，涵蓋全國 8 個省份（含）以上，且參賽團體賽須達 32 隊（含）以上、個人賽須達 64 位（含）以上；「區域比賽」指省、港、臺政府機構或學術團體等主辦的比賽。參賽團體賽須達 16 隊（含）以上、個人賽須達 32 位（含）以上；「本澳比賽」是指本澳地區政府機構或學術團體等主辦的比賽。參賽團體賽須達 8 隊（含）以上、個人賽須達 16 位（含）以上。

第七條 除政府機構、專業學術團體、專業行業協會外，其它單位舉辦的賽事，一般不予獎勵；非線下參賽的項目一般不予獎勵；受學校資助的學生組織一般不予獎勵。

第八條 同一學生的同一作品（項目）參加不同比賽，按照最高級別獎項予以獎勵；同一學生的不同作品（項目）參加同一比賽，按照最高級別獎項予以獎勵。

第九條 在競賽活動結束後，獲獎學生須在比賽證書上日期所寫起算 30 天內或比賽獲獎日起算 30 天內，把以下資料準備好後打印出來交到學生事務處前台，逾期申請或缺以下任一文件將不獲接受。遞交後須留意電子郵箱，如收到需補充資料的電郵通知，敬請於 7 天之內補充，逾期將不再受理，視為放棄是次申請。

1.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競賽活動獲獎獎勵申報表》（詳見附件二或學生事務處網頁：<https://sao.cityu.edu.mo/page-21>）
2. 外出比賽備案同意書（詳見學生事務處網頁：<https://sao.cityu.edu.mo/page-21>）
3. 身份證明文件副本
4. 學生證副本
5. 比賽正式章程（必須為主辦方公佈的正式章程，不接受任何截圖、沒有來源出處、沒有蓋公章等的章程，並需清楚顯示主辦單位及參賽對象等詳細資料）
6. 主辦單位介紹（可為權威網站截圖，並附上網站連結，不接受文字複製）
7. 獲獎者手持澳門城市大學校旗及獎狀或獎牌的比賽現場合照（比賽前可到學生事務處申請校旗）
8. 比賽獲獎官方公佈名單、新聞稿或其他資料等
9. 獲獎心得（300 字以上）
10. 獎狀/獎杯/獎牌清晰照片
11. 官方公佈的參賽者名單
12. 其他校方要求提交之文件。

學生事務處在收齊以上資料後將進行審核並向校方提出獎勵建議，報大學主管領導審批。

第十條 如發現提交的比賽獲獎申請資料存在欺騙成份，將按澳門城市大學學生紀律規章作出處分。

第四章 附則

第十一條 本辦法待經校長辦公會 2017-2018 學年第 3 次會議（2017 年 11 月 15 日）決議通過後，通報大學校務委員會 2017-2018 學年第 1 次會議（2017 年 11 月 22 日）後試行。2023 年 10 月 5 日正式實施。2024 年 8 月 26 日更新辦法。

第十二條 本辦法由學生事務處負責解釋。

附件 1：《澳門城市大學學生競賽活動獲獎獎勵標準參考》

附件 2：《澳門城市大學學生競賽活動獲獎獎勵申報表》

附件 3：外出比賽前需向學生事務處提交所需文件

附件 1：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競賽活動獲獎獎勵標準參考

(單位：澳門元)

比賽級別	獎項	個人項目 獎勵上限	團體項目 獎勵上限	個人項目 (非單一得 獎名額) 獎勵上限	團體項目 (非單一得 獎名額) 獎勵上限
國際性競賽	第一名	6000	10000	3000	6000
	第二名	4000	8000	/	/
	第三名	2000	6000	/	/
全國性競賽	第一名	3000	8000	2000	4000
	第二名	2000	6000	/	/
	第三名	1500	4000	/	/
區域性競賽 (省、港、臺)	第一名	1500	3000	1000	2000
	第二名	1000	2000	/	/
	第三名	800	1000	/	/
澳門本地競賽	第一名	1000	2000	500	1000
	第二名	800	1500	/	/
	第三名	400	800	/	/
	說明： 1. 若比賽獎項按一、二、三等獎設置，則一等獎參照第一名標準執行，二等獎參照第二名標準執行，三等獎參照第三名標準執行。 2. 非單一得獎名額的獎項只設置獎勵一等獎。				

附件 2：

澳門城市大學學生競賽活動獲獎獎勵申報表

比賽名稱			
個人/團隊代表 姓名		學號	
學院		專業	
電話號碼		電郵	
團隊名稱 及成員姓名 (如有)			
獲獎名次			
申請者簽署	本人(本團隊)已確認本表所填各項欄位及所交之資料無誤,如有不實,將接受撤銷獎勵資格並繳回獎勵金。 (如獲獎學生超過 1 人,須每人逐一簽名) 簽名: _____ 年 月 日		
學生事務處 意見	根據“澳門城市大學關於鼓勵學生參加各類競賽活動的經費使用及獎勵辦法”得獎者可獲頒 MOP_____, 費用可於 20 /20 學年相關預算中支付。 簽名: _____ 年 月 日		
主管校領導 意見	簽名: _____ 年 月 日		

附件 3：

參加比賽前需向學生事務處提交以下文件：

1. 填寫：外出比賽備案同意書（個人）或外出比賽備案同意書（團隊）
（詳見學生事務處網頁：<https://sao.cityu.edu.mo/page-21>）
2. 填寫好外出比賽備案同意書後，以電郵形式把參賽者的姓名、學號、所在學院、比賽名稱、外出比賽備案同意書及比賽官方發送的正式章程，發送至 saoinfo@cityu.edu.mo 備案。